

# 中标通知书

浙江经略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：

《绍兴市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思路研究》课题研究项目（招标编号：ZJTY2021-J-104），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交易成功，决定由你单位中标。

请你单位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。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| 《绍兴市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思路研究》课题研究项目  |
| 采 购 人           |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              |
| 招标方式            | 公开招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签约期限            | 请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，在规定时间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|
| 中 标 价<br>(人民币元) | ¥346000 元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| 人民币（大写）叁拾肆万陆仟元整             |

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浙江天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2021 年 7 月 8 日

合同登记编号: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--|

## 技 术 合 同 书

合同类别 技 术 服 务 合 同

项目名称 绍兴市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思路研究

委托方（甲方）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服务方（乙方） 浙江经略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 绍 兴 市

签订日期 2021年 7月 20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合同双方就《绍兴市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思路研究》项目，经协商，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 合同标的及技术内容，应达到的要求：

### 1. 合同标的及技术内容

课题将立足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、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，着眼绍兴市产业特点，摸清绍兴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现状和问题，提出未来发展重点方向、路径模式、重点举措等。课题研究成果需注重实践性，分析要量化，有数据支撑，为下阶段绍兴市服务业发展工作思路提供参考依据。课题研究成果需形成分析报告（包括 PPT 稿），基于报告内容协助形成省委省政府信息或市委《决策参考》信息一篇以上。

### 2. 应达到要求

项目按照时间要求完成报告，并保证撰写质量。最终成果须以书面形式和电子文档形式提交，其中书面形式提交成果需打印装订成册，书面形式成果的数量需按照甲方要求提供。电子文档为 PPT\word 格式，电子表格为 Excel 格式，图件为 JPG 格式和可编辑的 CAD 格式。乙方提交规划最终成果后，后续如有与本项目相关工作，乙方需配合甲方做好相关后续服务保障工作。

## 二、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：

### 1、合同总额（根据合同类别分别填写）：

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叁拾肆万陆仟元整（¥：346000.00）

### 2、 支付方式（根据合同类别分别填写）：

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额 30%（103800 元），

提供初稿后再支付合同总额的 40%（138400 元），待终稿完结并通过专家评审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30%（103800 元）。每个付款阶段，乙方应开具相应发票，甲方凭票支持款项。

### 三、合同履行的计划、期限、地点和方式：

第一阶段：2021 年 8 月中旬前

工作计划：（1）组建课题编制小组，落实人员分工  
（2）制定工作方案

第一阶段：2021 年 9 月底前

工作计划：（1）完成研究资料整理  
（2）形成报告初稿

第三阶段：2021 年 11 月底前

工作计划：（1）修改形成评审稿  
（2）完成专家评审  
（3）完成各项任务，成果汇编成册

本合同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绍兴履行。根据工作推进实际，在甲方同意的前提下，乙方可以顺延研究成果交付时间。

### 四、项目成员

| 项目成员 | 职务/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工作任务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魏李鹏  | 经略视界董事长、高级经济师，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副理事长，省内外多地政府顾问 | 项目总牵头 |



|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林颢然 | 经略视界园区研究所所长  | 项目负责人 |
| 毛新宇 | 经略视界园区研究所研究员 | 技术承担人 |
| 管凌  | 经略视界园区研究所研究员 | 技术执行  |
| 周倩  | 经略视界园区研究所研究员 | 技术执行  |

#### 五、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：

- 1.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。
- 2.在提供保密信息时，应在明显位置标明“保密信息”字样，并书面或口头告知接受方。
- 3.未经对方书面同意,任何一方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、披露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知悉的对方商业信息。
- 4.各方同时应约束其员工、聘请的专家及其它中介机构履行保密义务。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- 5.无论本合同是否发生变更、解除、终止，本条款均长期有效。

#### 六、知识产权和版权约定：

- 1、乙方承诺独立完成课题研究，所形成的成果不存在侵害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。
- 2、本项目工作涉及的工作成果（包括源数据、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）为甲方所有，该成果的知识产权亦归属甲方所有。乙方必须为甲方资料严格保密，不能以任何方式全部或部分向第三方转让或公开引用（除非甲方资料已经公开）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



及其工作人员不能向任何单位及个人公开本工作的任何非公开资料。

## 七、违约责任

(1) 合同执行过程中，甲方无故中止或者不履行合同，所拨经费不得追回。

(2) 乙方不履行合同，由甲方根据进展情况确定乙方应退还所拨经费金额，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。

## 八、争议的解决办法：

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当协商解决。

双方不愿协商、调解解决或者协商、调解不成的，双方商定，申请绍兴市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## 九、未尽事宜：

上述条款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本合同共计6页，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执两份，盖章后生效。

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委托方<br>(甲方) | 名称(或姓名)      |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(签章)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法定代表人        | (签章)                    | 委托代理人  | (签章)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联系人          | [Signature]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住所<br>(通讯地址) | 绍兴市越城区洋江西路589号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电话           | 0575-85202277           | 传真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开户银行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帐号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邮政编码   |               |
| 顾问方<br>(乙方) | 名称(或姓名)      | 浙江经略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(签章)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法定代表人        | (签章)                    | 委托代理人  | (签章)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联系人          | 李振华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住所<br>(通讯地址) | 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98号浙商大创业园B座8楼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电话           | 0571-85163378           | 传真     | 0571-85158922 |
|             | 开户银行         | 农行杭州庆春支行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帐号           | 19005601040014219       | 邮政编码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税务登记号码       | 91330102MA2AX0Y06W      | 主管税务机关 |               |
| 中介方         | 单位名称         | (公章)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法定代表人        | (签章)                    | 委托代理人  | (签章)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联系人          | (签章)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住所<br>(通讯地址)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电话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传真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开户银行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帐号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邮政编码   |               |